

實踐大學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台北校區 L 棟二樓大會議室/高雄校區 C 棟三樓國際會議廳

參、主席：陳校長振貴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前次會議決議紀錄及追蹤執行情形：請見第 4 頁

柒、單位報告：

一、103-105 學年度實踐大學校務發展計畫共識營。(研發處) (請見第 9-10 頁)

決議：1. 請研發處將校長 10 分鐘致詞增加為 20 分鐘。

2. 請各單位準備 PPT 簡報，並於 6 月 15 日前將 PPT 檔送交研發處。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為建請修正本校主管公關特別費支給方式案，提請 討論。(秘書室提)

說明：

一、依據 100 年 7 月 14 日本校第 18 屆第 6 次董事會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校主管公關特別費支給方式行諸有年，以利同仁辦理相關公關事宜，為其內容或容有更為周延之處，爰依董事會之決議研商建議如下：

(一)本於撙節原則，限於公務推展使用：屬喜慶，每件最高申請金額為 2,000 元，屬喪禮，每件最高為 1,500 元。

(二)採逐案審查方式辦理(申請報支單請見第 5 頁)，其適用之主管及經費之總額，仍依原規定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本校自 101 學年度起，所有學生每學期繳交電腦與網路相關使用費用案，提請 討論。(圖書暨資訊處提)

說明：

一、目前本校學生只有當學期使用電腦教室上課者才須繳交「電腦實習費」950 元，繳交「電腦實習費」者並給予 100 張黑白列印點數，而目前全校學生普遍使用電腦網路資源及設備，學校每年須投入大量經費進行電腦採購更新及維修，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擬要求學生全面繳交電腦與網路相關使用費用。

二、目前大多數大學皆全面收取電腦與網路相關使用費用，收費名稱大致可歸納成「電腦實習費」、「網路使用費」、「電腦與網路使用費」三種，請參閱各大學校院收費標準 (請見第 6 頁)。

三、本案建議自 101 學年度開始實施：

(一)日間部一年級新生每人每學期收取 1200 元「電腦與網路使用費」，進修部一年級新生每人每學期收取 1100 元「電腦與網路使用費」。

- (二)日間部舊生(非一年級新生者)每人每學期收取 400 元「網路使用費」,進修部舊生(非一年級新生者)每人每學期收取 300 元「網路使用費」;舊生(日間部及進修部)若有使用電腦教室上課者,不論科數,收取 800 元「電腦實習費」。
- (三)繳交「電腦實習費」者,不再給予 100 張黑白列印點數。
- (四)研究所學生收費比照其所隸屬之日間部或進修部標準辦理。

101 學年度相關電腦與網路費用收費標準

收費對象	收費項目	金額
日間部一年級	電腦與網路使用費	1200
日間部一年級以外學生	網路使用費	400
日間部一年級以外學生課程使用電腦教室上課	電腦實習費	800
進修部一年級	電腦與網路使用費	1100
進修部一年級以外學生	網路使用費	300
進修部一年級以外學生課程使用電腦教室上課	電腦實習費	800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校務會議討論。部分修正如下：

1. 電腦實習費維持現行收費標準及方式，並給予修課學生 100 張黑白列印點數。
2. 自 101 學年度起各年級學生及研究生增收網路使用費，日間部收取 400 元，進修部收取 200 元，延修生免收。

提案三：訂定本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獎勵辦法」，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0 年 10 月 11 日本校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
- 二、辦法草案如下。

決議：照案通過。

實踐大學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獎勵辦法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1 日實踐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教職員工生積極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深化性別平等觀念，進而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特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一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校教職員工生。

第三條 本校教職員工生，於近二年內具有下列各款優良事蹟者，得依本辦法予以獎勵：

- 一、執行本校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計畫，具有優異成效者。
- 二、擔任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累計滿兩年，參與業務運作之表現優良者。
- 三、參與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案件調查或防治工作有功者。
- 四、開設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且教學評量平均達 4.0 以上者。
- 五、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至社區或家庭，有具體績效者。
- 六、其他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推廣活動或實務工作有具體成效者。

第四條 獎勵案之申請，應填寫申請表格，備妥相關佐證資料，於每年六月底前送至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審核，審核結果於九月底前公告。

第五條 獎勵案經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審核通過者，由校長頒發獎狀或獎金，並得建請相關主管機關依規定予以敘獎或獎勵。

第六條 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處理申請獎勵案，應遵守相關迴避之規定。

第七條 本辦法所需相關經費由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編列經費支應。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玖、臨時動議或建議事項：

1. 為激勵全校員工潛能，建請董事會於 101 學年度預算額外提撥激勵獎勵金一千萬元，提供相關優良表現或特定項目使用，以鼓勵教職員工發揮運動員精神達成目標。(進修暨推廣教育部 詹益長主任)
2. 建請董事會將未來 3-5 年部分預算先行於 101 學年度提撥使用，使預算充分發揮效能，以發展學校特色提升學校競爭力，爭取教學卓越計畫。(高雄校區 丁斌首副校長)

拾、主席指裁示：

1. 請圖書暨資訊處、會計室先行整理全校電腦實習費收費狀況：網路設備維護及更新費用，並比較收取網路使用費後相關統計數字；再請葉主任秘書召集相關單位開會，提供與學生溝通的背景資訊；設法找學生代表溝通，並將此案送校務會議討論。

拾壹、散會(12:15)

實踐大學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 (101 年 4 月 17 日) 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決議案摘要	承辦單位執行情形
<p>提案一：擬修正本校「學術研究暨進修獎補助辦法」第四章第十二條條文，提請 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本案自 101 學年度始適用;部分修正如下：</p> <p>4、凡獲其他單位補助者或逾期向國科會申請而未獲補助者，本校不予補助。</p> <p>修正為：4、凡獲其他單位補助者或逾期向國科會申請而未獲補助者，本校不予補助。</p>	<p>研究發展處：</p> <p>1、本要點業經 101 年 4 月 17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續於 4 月 27 日簽請 校長核定後公告。為避免新舊法交替補助標準界定疑義，公告新修條文內容於 101 學年度起實施。</p> <p>2、為達法規一致性規範，本次修法公告後，由研發處協助通知各學院「學術研究暨進修獎補助作業要點」配合修改該條文內容。各學院擬配合於 101 年 5 月 31 日前提送完成各院作業要點修法程序之會議記錄至研發處。預定於 6 月 12 日召開本校學術與產學發展委員會審議。</p> <p>3、業經校長核定以實研字第 1010004216 號函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公告周知。</p>
<p>提案二：擬修正本校「產學合作獎勵作業要點」第四條條文，提請 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研究發展處：</p> <p>業經校長核定以實研字第 1010004518 號函於 101 年 5 月 4 日公告周知。</p>
<p>提案三：擬修正本校「教師合聘辦法」，提請 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第一年先行試辦。</p>	<p>人力資源室：</p> <p>業經校長核定以實人字第 1010004726 號函於 101 年 5 月 9 日公告周知。</p>
<p>提案四：新訂本校「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人力資源室：</p> <p>業經校長核定以實人字第 1010004766 號函於 101 年 5 月 10 日公告周知。</p>
<p>提案五：台北校區、高雄校區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學期行事曆(草案)，提請 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部分修正如下：</p> <p>1.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原定 2 月 18 日變更為 2 月 19 日;後續相關日期之調整請與進修部再作協調。</p> <p>2. 台北校區增列 1 月 18 日中午(暫定)尾牙。</p>	<p>教務處：</p> <p>依決議辦理，並完成網路公告作業。</p>

實踐大學 公關特別費申請報支單

年 月 日

姓名		單位 部門		職稱			
支用 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婚喪喜慶所需花圈、花籃、輓聯、喜幛、禮金等 相關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業務所需宴客、招待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業務所需公關禮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屬上述三項之特別項目）			備註			
日期	費別金額						
月	日	婚喪禮金等 支出	宴客、招待 費用	公關禮品	其他	合計	備註
合計							
受款人：_____							
註：單據憑證請黏貼於憑證粘貼用紙並簽章。若不克檢具，請申領人於備註欄說明， 並出具支出證明單，書明不能取得原因，簽章後，據以請款。							

申領人 _____ 單位 _____ 會計室 _____ 校長 _____
 主管

各大學校院電腦實習費收費標準

學校	收費對象	收費項目	金額
世新大學	有使用到電腦教室課程	電腦實習費	1370
銘傳大學	一、二年級生與研究所碩、博士生	電腦實習費	1000
	三年級以上各系		1200
文化大學	本科系(應數系、資管系、資工系)	電腦實習費	1500
	一般科系(理、工、商、新傳、環設學院繳交二學年，其餘學院繳交一學年，研究生繳交一學期)		1450
東吳大學	有使用到電腦教室課程	電腦實習費	1200
淡江大學	請參照附表	電腦與網路使用費	1030
輔仁大學	一、二年級(日間部)	電腦及網路使用費	1528
大同大學	大一兩學期及大二上學期	電腦實習費	1340
中原大學	大一全收(修計概課程)	電腦實習費	1500
	大二以上(資訊相關科系)		1200
元智大學	資網技術系每生每學期	網路使用費	1200
	其他二技各系		800
中華大學	全校學生	電腦及網路使用費(實習費)	600
靜宜大學	各學制各年級	網路使用實習費	400
東海大學	一年級(大學部)	電腦及網路使用費	1000
	二、三、四年級與延修生(大學部)		300
	碩士班及博士班		500
	住宿生(住宿費內含)	宿舍網路使用費	400
逢甲大學	全校學生(不含電子商務碩士在職專班及選讀生)	電腦網路使用(實習)	400
	各學制延修生	電腦網路實習(使用)	400
	電子商務碩士在職專班	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實習費	1540
大葉大學	一、二年級(各學制)	電腦教學實習費	800
	三、四年級(各學制)		400
	住宿生	校園宿舍網路	400
中山大學	全校學生	電腦實習費/網路資源使用費	300

附表：淡江大學100學年度電腦與網路使用費收費標準

1.日間部	採按年收費，收費標準：1,030元/學期。 A、文學院、教育學院、外語學院及全創學院之語言系、政經系：收1、2年級 B、商學院、管理學院、工學院、理學院：收1、2、3年級 全創學院之資創系、資通系、觀光系：收1、2、3年級 C、延修生不收電腦實習費
2.研究所	採按年收費，收費標準：1,030元/學期。 A、資訊所、資網所、資管所、資圖所、教科所：收1、2年級 B、其餘各所僅收1年級
3.進學班	採按年收費，收費標準如下：1,030元/學期。 A、文學院、外語學院：收1年級 B、商學院、管理學院：收1、2年級 C、工學院：收1、2、3年級
4.碩士在職專班	有修電腦課者，不論科數，收1,030元/學期。
5.二年制在職專班	有修電腦課者，不論科數，收1,030元/學期。

台北校區各單位數位相機檢視表

單位	現有數量	101學年預算申請			單位	現有數量	101學年預算申請		
		新購	汰舊	金額			新購	汰舊	金額
董事會	1				進修部				
教務處					課務行政一組	1			
課務一組	2				招生註冊一組				
註冊一組	1				學生事務一組	3			
出版組	1				推廣教育部台北中心	2		1	13,000
教學發展中心	13				推廣企劃組				
學生事務處					管理學院	3	1		28,000
生活輔導一組	1	1(放二舍)		20,000	會計學系	5			
課外活動指導一組	14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2			
衛生保健一組	2				應用外語學系	1			
職涯發展一中心	2		1	11,000	財務金融與保險研所	1			
諮商輔導一中心	2				資訊科技與管理研究所				
軍訓室	1				企業管理學系	7			
總務處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3			
事務一組	3				企業管理學系EMBA	2			
文書組					國際貿易學系	1			
保管組					財務金融學系	2			
出納組					資訊管理學系	1			
營繕一組	1+2(報廢作業)		2	22,000	設計學院	3			
環安組	1				時尚與媒體設計研究所				
研究發展處	2				服裝設計學系	6			
校務發展組					媒體傳達設計學系	8	1(鏡頭) 1(閃光燈)		84,000 16,000
學術推廣一組					建築設計學系	7	1(單眼) 1(鏡頭)		42,000 65,000
產學服務組					工業產品設計學系碩士班				
創新育成中心	2				工業產品設計學系	5			
圖書館	1				民生學院	2			
行政一組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研究所				
採編組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	7	1(配件組)	1	12,000 26,000
典閱組					附設幼稚園	7			
電子計算機中心	1				餐飲管理學系	1			
行政管理一組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	4			
校務資訊一組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研究所				
網路教學一組					社會工作學系	3			
人力資源室	1				二水鄉村家政推廣實驗中心				
人資一組					音樂學系	2			
會計室					老人生活保健研究中心	1			
會計一組					早期療養發展研究中心				
秘書室					博雅學部	2			
秘書一組(校長室)	1				語言一中心	2		2	18,000
秘書三組(台北副校長室)	1				體育一室	2			
秘書四組(秘書室)	1				學生一舍				
國際事務處(國際交流組)	1	1		20,000	學生二舍				

現有數量合計 152台

高雄校區各單位數位相機檢視表

單位	現有數量	101學年預算申請			單位	現有數量	101學年預算申請		
		新購	汰舊	金額			新購	汰舊	金額
教務處					文創學院				
課務組	0				應英系	1			
註冊組	0				觀光系	1			
教學發展中心	0				應日系	0			
教具中心	17		3	45,000	服經系	3			
學生事務處					休產系	3			
生活輔導組	0				時尚系	3			
課外活動指導組	2				應中系	2			
衛生保健組	0				商資學院				
諮商輔導中心	2				金融系	2			
軍訓室	0				國企系	3			
總務處					會資系	4			
事務組	0				行銷系	1			
營繕組	1				資管系	2			
研究發展處					資通系	5			
研究發展處	0				資設系	3			
圖書館					國貿系	3			
圖書館	1				博雅學部				
電子計算機中心					語言一中心	0			
電子計算機中心	0				體育一室	0			
人力資源室					進修部				
人資組	0				進修部	0			
會計室					推廣教育部高雄中心				
會計組	0				推廣教育部高雄中心	1			
秘書室									
秘書組(副校長室)	0								

※現有數量合共60台

103-105 學年度實踐大學校務發展計畫共識營籌備會

日期：101 年 6 月 22 日(五)

地點：(台北)L 棟 2 樓公關會議室

(高雄)行政大樓 3 樓國際會議廳

時間	場次	主持人	報告人	進行流程
8:20-8:30	報到			
8:30-8:40	校長致詞			
8:40-9:30 (50mins)	高雄校區發展規劃	丁斌首 副校長	高雄校區	1. 高雄校區簡報 (含高雄校區及 北高兩校區之 SWOT 分析) 2. 意見交換
9:30-10:20 (50mins)	邁向教學卓越計畫	黃博怡 教務長	教務處	1. 教務處簡報 2. 流程由教務處 規劃
10:20-10:30 (10mins)	休息			
10:30-12:10 (100mins)	學院特色形塑	陳振貴校長	各學院院 長	1. 各學院(含博雅) 簡報 10 分鐘，共 60 分鐘。 2. 學院交流及共 同研討。 3. 預期訂出明確 之策略協助跨 院間之資源整 合。 4. 流程由研發處 規劃
12:10-13:30	午餐			
13:30-14:40 (70mins)	1. 103-105 學年度中 程校務發展計畫 Brainstorming 2. 103 年系所評鑑	陳振貴校長	研究發展 處	1. 研發處簡報(含 台北校區 SWOT 分析) 2. 共同研討 3. 預期產出 103-105 學年度 中程校務發展 計畫主軸架構 4. 流程由研發處 規劃
14:40-14:50	休息			
14:50-15:40 (50mins)	國際交流之展望	郭壽旺處長	國際事務 處	1. 國際處簡報 2. 流程由國際處 規劃
15:40-16:30 (50mins)	E 化推動、效能登峰	李建國處長	圖書資訊 處	1. 圖資處簡報 2. 流程由圖資處

時間	場次	主持人	報告人	進行流程
				規劃
16:30-	校長總結			

備註：

1. 增列台北、高雄分校區 SWOT 分析。
2. 場次時間為 50 分鐘，建議 20 分鐘執行簡報、30 分鐘共同討論。